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約聘人員 鄭純君  
電話：04-7112175轉32  
傳真：047283264  
電子信箱：d63002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二林鎮廣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4020818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紅火蟻標準作業程序第11版(電子檔1個) (376470000A\_1140208184\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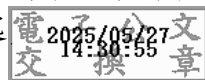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農業部修正「紅火蟻標準作業程序（第11版）」如附件，  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5月21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400546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紅火蟻防治作業，該部訂有紅火蟻標準作業程序，以供各機關參考及依循。
- 三、因應近年實際防治作業需要，修正上開「紅火蟻標準作業程序（第11版）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修正重點如下：
  - (一)修正申請解除疫情管制之條件。
  - (二)增加非農地上建議使用之紅火蟻防治餌劑。
  - (三)修正無人機撒藥設定參數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總務處 收文:114/05/28



1140001576

有附件